# 温州市中医院公务用车维修采购文件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温州市中医院公务用车维修

采购方式：公开遴选（非政府采购）

预算金额：89900元/年；两年总预算金额：179800元

1. **项目内容**

1、中标供应商需对温州市中医院公务用车进行维修，维修内容包括整车修理、总成修理、一二级维护和小修等；

2、一次性维修金额在1000元以下（含1000元）的，由温州市中医院车辆直接管理人确认和分管领导签名同意后方可进行维修；

3、一次性维修金额在1000元以上的，温州市中医院委托第三方（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核价确定，由温州市中医院车辆直接管理人确认和分管领导签名同意后方可进行维修；

4、随到随修，急用急修，小修不过夜，总成大修不超过5天、整车大修不超过15天完成；

5、其他未尽事宜，参照《温州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维修管理办法》（温财采【2013】851号）执行。

1. **车辆信息**

|  |  |  |
| --- | --- | --- |
| **序号** | **品牌类型** | **车型** |
| 1 | 广本奥德赛 | MPV商务车 |
| 2 | 依维柯轻型 | 中型客车 |
| 3 | 魁士牌 | 其他（救护车） |
| 4 | 西北牌 | 其他（救护车） |
| 5 | 新阳牌 | 其他（救护车） |
| 6 | 申驰牌 | 其他（救护车） |
| 7 | 上汽大通 | 其他（救护车） |
| 8 | 凯福莱牌 | 其他（救护车） |
| 9 | 程力重工牌 | 其他（救护车） |

**四、服务期限：**

从合同签订生效日起两年。（合同期满后，视维修供应商服务能力与质量可续签合同一年）

**五、付款方式**

采购人对车辆维修单核对确认无误后每月按实际维修情况进行费用结算，中标人开具发票，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发票后三个月内支付。

**六、评分细则**

**1、商务技术分（0-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 分 细 则** | **分值** |
| 2 | 修理点距离（10分） | 投标人综合修理地点距离温州市中医院（六虹桥新院区）在2.5公里（含）以内的得10分；超出距离范围的，每多0.1公里减1分，直至减至0分为止。判断依据：1. 以手机“高德地图”APP显示数据为准；
2. 选择“高德地图”APP中的“驾车”模式；
3. 设置起点为：温州市中医院（六虹桥新院区），设置终点为：具体修理点名称；
4. 通过以上规则设置后，以APP最短距离显示数据为准，需提供手机“高德地图”APP显示数据截图，未提供截图或未按照以上规则设置显示的数据不得分）。
 | 10分 |
| 3 | 场地设施（21分） | 维修车间面积（标准结构的维修车间，不含露天区域）≥1000M²的得2分，需提供平面尺寸图，否则不得分。 | 2分 |
| 维修车间内具备机修工位数10个（含）以上得5分，每少1个机修工位减0.5分，直至减至0分为止；需提供平面图或相关佐证，否则不得分。 | 5分 |
| 具备客户接待休息室的得2分，需附经营场所一览表、彩照及平面图，缺一不予认可得分。 | 2分 |
| 具备配件库的得2分，需提供配件库平面图及实景图，缺一不予认可得分。 | 2分 |
| 配备有如下设备且提供材料完善的：（共10分）1、电控系统检测设备（1分）2、电喷燃油系统清洗设备（1分）3、发动机检测仪（1分）4、新能源落地式充电桩（1分）5、悬架装置检测台（1分）6、发动机净化设备（1分）7、电脑诊断仪（1分）8、尾气分析仪（1分）9、举升机（1分）10、烤漆房（1分）（每样设备需提供发票复印件或采购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10分 |
| 4 | 技术力量（10分） | 配备技术负责人员的得2分。注：提供该名技术负责人全国统一考试合格资格证书及本行业主管部门培训颁发的从业资格证书复印件（持交通汽车类工程师或助理工程师、高级技师或技师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和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缺一不予认可得分。 | 2分 |
| 配备质量检验员的得2分。（注：须提供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和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缺一不予认可得分） | 2分 |
| 1）配备机修、电器、钣金、涂漆等关键岗位技术人员，有技术人员10名（含）以上得2分，每少1名技术人员减0.2分，直至减至0分为止。2）具有汽车维修技师职称的得2分。3）具有汽车维修高级技师职称的得2分。（共6分）（注：提供相关职称证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劳动合同复印件和近三个月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缺一不予认可得分） | 6分 |
| 5 | 服务能力（10分）注：涉及相关承诺的，需投标人在投标资料中体现，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配备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在册的专业牵引车的，得1分。（注：以投标人提供的车辆图片和车辆行驶证复印件为准，车辆行驶证记载的车主信息应与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单位法人代表名称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 1分 |
| 配备紧急救援服务专用车的，得1分。（注：以投标人提供的车辆图片和车辆行驶证复印件为准，车辆行驶证记载的车主信息应与投标人单位名称或单位法人代表名称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 1分 |
| 提供救援服务方案及市内到达现场时限。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救援服务方案和市内到达现场时限情况进行比较评定，A档：2分，B档：1分，C档：0分 | 2分 |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车辆维修、保养完成时限进行比较评定（该时限不得超过《温州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维修管理办法》中要求的时限）。A档：2分，B档：1分，C档：0分 | 2分 |
|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零配件（除易损件外）质量保证期情况进行比较评定。A档：2分，B档：1分，C档：0分注：该项根据《常用维修工时费标准》表中承诺的质保期进行评定；表中零配件（除易损件外）质保期标准建议不少于20000公里或1年。 | 2分 |
| 承诺为维修车辆提供免费清洁、吸尘等服务情况。（1分） | 1分 |
| 承诺遇有紧急情况时，提供伴随修理和昼夜修理服务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分 |
| 6 | 企业规模（6分） | 根据投标人企业注册资本进行评分，排名第一的得2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直至减至0分为止。（注：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2分 |
| 根据投标人2023年度缴纳社保金额由大至小排名，第一名得2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直至减至0分为止。（注：需提供缴纳社保证明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2分 |
| 企业2023年度业务量，排名第一得2分，其余依次递减0.2分，直至减至0分为止。（注：需提供业务量相关佐证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2分 |
| 7 | 企业内控机制（维修业务内部管理体系）（8分） | 提供相关制度资料，酌情给分。A档：6-8分，B档：3-5分，C档：0-2分 | 8分 |
| 8 | 业绩（3分） | 2021年1月以来，医疗机构中标成交案例数，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1.5分。（注：需提供具体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 1.5分 |
| 2021年1月以来，非医疗机构中标成交案例数，每提供1个得0.5分，最高1.5分（注：需提供具体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 1.5分 |
| 9 | 投标文件编制质量（2分） | 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编制质量横向比较。（2分） | 2分 |

**2、价格分（0-30分）**

报价评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折扣后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保留小数点后2位，第3位四舍五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方式** | **分值** | **权值** |
| 1 | 材料价格 | 对基础维保明细价格单中的材料价格进行下浮报价，下浮率最高的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如果出现上浮率报价则超过最高限价作否决投标处理），材料报价最高得分为20分。投标报价得分=(材料价格投标下浮率／评标基准价)×20。 | 20分 | 20% |
| 2 | 工时费  | 对基础维保明细价格单中的工时费进行下浮报价，下浮率最高的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如果出现上浮率报价则超过最高限价作否决投标处理），工时费最高得分为10分。工时费投标报价得分=(工时费投标下浮率／评标基准价)×10。 | 10分 | 10% |
| **价格评分总计：** | 30分 | 30% |

####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温州市中医院公务用车维修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标下浮率（%） | 备注 |
| 1 | 材料价格 |  % |  |
| 2 | 工时费 |  % |  |

**说明：1、全部报价均为税后价。**

**2、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